

*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

本公司(青岛正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)郑重声明, 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 相关政策的通知》(国办发〔2025〕34号)的规定, 本公司(青岛正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)针对国家深海基地管理中心计算机网络设备(询价)采购项目(项目编号: DZXJ260724610157520)提供的全部产品均属于本国产品。

本公司(青岛正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)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响应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名章: _____



公司(单位) 名称(公章) 青岛正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



2026年9月23日